

证券代码：000151

证券简称：中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09-14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

一、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08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经2009 年4 月27 日召开的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09 年4 月2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分红派息方案

公司2008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9,598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0.90元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 股派现金0.81元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

三、分红派息日期

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：2009 年6月10日，除息日为：2009 年6 月11 日。

四、分红派息对象

本次分红派息对象：截止2009 年6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

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五、分红派息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于2009年6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。

六、咨询办法

咨询机构：公司董事会

咨询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二区8号楼

电话：010-010-83676100 传真：010-83676188

七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、公告；
2.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六月五日